

2022 年度  
开封市殡葬管理所决算

二〇二三年九月

# 目 录

##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单位职责
- 二、机构设置

## 第二部分 开封市殡葬管理所2022 年决算情况说明

##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附件：2022 年度开封市殡葬管理所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第一部分 开封市殡葬管理所概况

## 一、开封市殡葬管理所主要职责

（一）宣传、贯彻执行殡葬管理的法规、规章和方针政策。

（二）指导、管理殡葬服务工作。

（三）检查、指导、监督全市各单位对殡葬管理法规的执行。

（四）依法查处违反殡葬法规的行为。

（五）负责对丧事活动和生产、销售丧葬用品的单位及个人进行管理。

（六）负责对各类殡葬设施和公墓进行检查、监督管理与指导。

## 二、开封市殡葬管理所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开封市殡葬管理所内设机构包括：所长室，财务室，办公室。

开封市殡葬管理所预算包括本单位预算。

##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99.37、99.37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12.07、12.07 万元，增长 13.82%。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增加及福利彩票公益金增加。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入合计 99.37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99.37 万元，占 10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支出合计 99.3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82.35 万元，占 82.87%；项目支出 17.03 万元，占 17.13%；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99.37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12.07 万元，增长 13.82%。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增加及福利彩票公益金增加。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总体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96.37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96.98%。与上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9.07 万元，增长 10.4%。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增加及福利彩票公益金增加。

### **（二）结构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96.37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7.92 万元，占 91.23% 卫生健康支出 4.68 万元，占 4.9%。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96.37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80.4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奖励金、住房公积金、采暖补贴、物业服务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公用经费 1.9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

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2.79万元，支出决算为2.79万元，完成预算的100%。2022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与预算数不存在差异。

###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完成预算的0%，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2.79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占1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万元，完成预算的0%，占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0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决算数与预算数不存在差异。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为 2.79 万元，支出决算为 2.7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不存在差异。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0 万元，购置车辆 0 台。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 2.79 万元。主要用于殡葬宣传检查。2022 年期末，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 辆。

3. 公务接待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决算数与预算数不存在差异。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我单位不是行政机关，也不是参照公务员管理事业单位，没有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0%。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2022 年期末，我单位共有车辆 1 辆，其中：执法执勤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 0 台（套）。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按照市财政局、市民政局绩效自评工作要求，所长召开绩效管理工作布置会，明确工作步骤和时间要求，积极开展绩效监控工作，及时上报预算绩效开展情况。严格评价，认真分析，提高绩效自评质量，制定措施进一步提升项目资金绩效管理水平。

## （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2022年开封市殡葬管理所共对1个项目进行绩效自评。总体预算金额13万元，总体执行金额13万元，执行率100%。整体来看，本次绩效自评的1个项目绩效目标和指标设置较为合理。项目资金使用合规，预算编制基本科学。项目绩效目标总体完成情况较好。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单位从同级政府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取得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根据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工资福利支出：单位支付给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三、商品和服务支出：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

十四、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单位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五、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十六、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七、“三公”经费：纳入同级财政预决算管理“三公”经费，指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

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